



1981年的自行车旅行

丁一平 著

在我骑车旅行之前，我把这次旅行想象的非常浪漫神秘，而当我真正实践过之后，却觉得一切是那样的平淡，就如同星期天的郊游一样。但当我回到日常生活中后，每每回忆起那段经历时，倒不断呕出一些浪漫的滋味来。随着时间的流逝，这种感受就像酒一样，越陈越香，越回味越有滋味。



河南大学出版社
HENAN UNIVERSITY PRESS

1981 NIAN DE ZI XING CHE LU XING

1981 年的自行车旅行

丁一平 著



河南大学出版社

• 郑州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81年的自行车旅行/丁一平著. —郑州:河南大学出版社, 2011. 12
ISBN 978-7-5649-0608-5

I. ①1… II. ①丁… III. ①游记—中国—当代 IV. ①I26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58918 号

责任编辑 纪庆芳

责任校对 辛 媛

装帧设计 翟森森

出 版 河南大学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中华大厦 2401 号 邮编:450046

电话:0371—86059701(营销部)

网址:www.hupress.com

排 版 郑州市今日文教印制有限公司

印 刷 郑州海华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90mm×960mm 1/16

印 张 23.25

字 数 417 千字

定 价 35.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河南大学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目 录

冬日旅行	(1)
一、往事如烟	(1)
二、风尘之始	(9)
三、行板如歌	(19)
四、关山重重	(27)
五、夕阳古道	(35)
六、怀古幽思	(42)
七、随州受审	(54)
八、他乡邂逅	(61)
九、江城伴雨	(69)
十、招手胜利	(75)

夏日旅行	(79)
7月5日前(策划与准备)	(79)
7月5日(出发)	(96)
7月6日(再次出发)	(102)
7月7日(夜宿遂平)	(106)
7月8日(李湾村)	(114)
7月9—10日(军营之中)	(119)
7月11日(游鸡公山)	(125)
7月12日(在困乏与酷热中行路)	(131)
7月13日(住进武汉大学)	(136)
7月14日(武汉印象)	(143)
7月15日(西山风光)	(149)
7月16日(东坡赤壁与铁山邂逅)	(153)

7月17日(汀泗桥)	(162)
7月18日(湖南印象与进入湖南)	(171)
7月19日(岳阳楼)	(182)
7月20日(君山)	(187)
7月21日(汨罗江吊屈原)	(200)
7月21—22日(长沙)	(206)
7月23—24日(花明楼与韶山)	(212)
7月25日(中路铺)	(221)
7月26日(衡山游记)	(224)
7月27日(衡阳二塔)	(231)
7月28日(失散与独行)	(234)
7月29日(再次失散)	(237)
7月30日(去往桂林)	(244)
7月31日(宜人独桂林)	(250)
8月1日(游七星岩)	(255)
8月5日(再登叠彩山)	(267)
8月6日(夜宿山村)	(268)
8月7日(搭车到梧州)	(270)
8月8日(沿着西江)	(272)
8月9日(静静的公路)	(275)
8月10日(遗憾肇庆)	(277)
8月11—12日(“鲇鱼”广州)	(281)
8月12日(广州一日)	(289)
8月13日(离开广州)	(292)
8月14日(在困倦中补车胎)	(294)
8月15日(不断地补胎)	(298)
8月16日(在始兴徘徊)	(301)
8月17日(梅岭与新城校友)	(305)
8月18日(章贡合流与分道扬镳)	(310)

8月19日(同上井冈山)	(316)
8月20日(在井冈山)	(320)
8月21日(吉安借钱)	(327)
8月22日(用力过度)	(331)
8月23日(南昌与军队)	(336)
8月24日(上庐山)	(340)
8月25日(庐山一天)	(345)
8月26日(在江轮上)	(349)
8月27—29日(在黄山)	(351)
8月30日(铜陵半日)	(359)
8月31日(回到学校)	(363)
后 记	(365)

冬日旅行

一、往事如烟

用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来形容我今天记叙十六年前第一次骑自行车旅行的情景是非常合适的。很多事情就是这样，在我骑车旅行之前，我把这次旅行想象得非常浪漫神秘。而当我真正地实践过之后，却觉得一切是那樣的平淡，就如同星期天的郊游一样。但这样的经历对我来说毕竟不平常，因此当我回到日常生活中后，每每回忆起那段经历时，倒不断咂出一些浪漫的滋味来。随着时间的流逝，这种感受就像酒一样，越陈越香，越回味越有滋味。因此，我早就萌发了写游记的念头。但既然这是陈年老酒，姑且放放。然而，这种冲动却时时地逼迫着我，使我总觉得欠自己一笔债。现在十六年过去了。十六年，在无限的历史长河中只是短短的一瞬间，但是对人生有限的生命来说，它已经不算很短了。而且这十六年，无论是国家，还是个人；无论是山水风物，还是人的行为观念，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这十六年来，我所走过的路或者加宽了，或者改道了；我所看到的村庄，也早已面目全非；路上跑的车变了，路边的景色变了，沿途人的观念变了；记忆中的一切，都已变成了发黄的历史照片。总之，社会的飞速发展，生活方式的变迁，一方面使十六年前的东西变得遥远而模糊。另一方面，在怀旧中不断被拉近而变得逐渐清晰的往事，也往往给人一些丰富的情感，使我越发觉得该动动笔了。于是我终于坐到了电脑桌前，建立起了一个编辑游记的文件。

我第一次骑车出游是在 1981 年的寒假，当时我不到 20 岁，上大学三年级，精力充沛，身体壮得像头牛，是出去闯世界的好年龄。但我骑车出游的念头，却要早得多，可以追溯到上初中的时代，同晨练有密切的关系。我上中学的时候，学校每年都要组织纪念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象征性长跑活动。对许多同学来说，那不过是走走形式，但我却是扎扎实实地坚持了下来。我好像不是一个早起者，但只要是约好，有人一叫，即使是在寒冷的冬天，在温暖的梦中，我也能一跃而起，绝不贪恋被窝。那时候家里只有一个闹钟，是父母上班时用的，小孩子是不能奢望用闹钟的。因此，我们靠相互叫，在楼下对着窗户用不太大的声音。用这种方法，我断断续续坚持了几年的早起。早起使我一天的活动提前了几个小时开始，丰富了我青少年时期的生活，使我身体日益强

壮,也使我的体能有了很大的提高。从那时起,一直到大学,我在中长跑的一些项目中,一直保持领先的优势。身体的强壮,体能的提高,使我对自己从事体力活动有了充分的自信。同时晨练使我能够吃苦耐劳,使我懂得了坚持的意义。

那时,环境问题远没有今天严重,路不宽,车辆很少,路两边有很多的树,树下是没有硬化的黄土地,所以,我们起来以后多是沿着马路跑。早上的空气很好,几乎没有车,因此很安静、很清新。跑一圈回来以后(一般 3000—4000 米),我们就在学校的操场上做一些其他活动,如打打篮球、聊聊天。在这些晨练的人中,有一个三四十岁的中年人经常和我们一起玩。他是个工人,从东北调来的,在我们看来,他很爱玩也很会玩,篮球、乒乓球及当时所能用的器械都很擅长,游泳、滑冰也很棒,但他更擅长的好像还是神侃。正是他的神侃,激起了我充分的想象力。他经常抱怨洛阳的冬天,不能溜冰、滑雪,他上学的时候,经常和同学们一起去滑雪,有时从一个城市滑到另一个城市。我们听了非常羡慕,也正是那个时候,我就开始结合我的实际,计划着骑自行车旅行了。我想象着约几个同学,身体要好,都会打篮球,我们骑着自行车从家里出发,到一些我们根本没去过,甚至想象不到的学校,然后同那里的同学赛篮球,他们的水平不太高,但也不太低,这样比赛会很激烈,我们赢了比赛以后(当然输了也行),很潇洒地跨上自行车离去,留下别人羡慕的眼光,多么惬意!不过那时,这只是童年美梦中的一个。作为梦,我甚至都没对别人讲过。

但是这个梦我却做了很长时间。

梦做多了,自然就想把它变成现实。

但是想实现这个梦谈何容易。要想骑车出去,首先要有一辆自行车。这足以使人望而却步了。今天,一辆自行车算不了什么,许多中小學生都有自己的自行车,甚至是高档的变速车或山地车。自行车在家庭消费中已经算不了什么了。记得有一次,我把一辆车忘在了一个路口,一个星期后,突然想起急忙跑去,车还在那里。当然那是一辆破车,现在的人们已懒得去拣一辆破车子了。但那个时候,丢了自行车几乎等于丢掉了家产的一半。自行车是多少家庭追求的“三大件”中的一大件,即使家里有,也被视为宝贝,父母对它是“关怀”备至,根本轮不上我们染指,好不容易要来了钥匙,还没过瘾呢,就被没收了。想自己搞辆车子十天半月不回来,没门。再则,那时尽管消费水平很低,需要花钱的地方很少,但出门总还需要钱的。那时父母的工资仅仅够维持生活,没有多少节余。即使有节余,也不会轻易用到孩子身上。那时的孩子,身上少有零花钱。说起来也许有人不信,但我确实在自己有了孩子以后,才知道压岁钱。现在孩子的压岁钱成百上千,真令人羡慕。比起那时因为获得几毛

钱零花钱而喜不自禁的年代，着实让人生出无限感慨。我上小学的时候，大人三班倒，家里的菜基本是小孩买的。我当时搞不懂怎么一斤萝卜就那么一点，而一斤菠菜那么大一堆。有一次，我买了一毛钱菠菜，看看几乎装了一篮子，于是就谎报是两毛钱。没想到一眼就被母亲看穿，只好老老实实在地交了那一毛钱。今天的孩子是不是知道粮票的意义的，粮票、布票、供应券之类计划经济时代的東西早已变成了文物、收藏品，但在那个时代，它们现实得就像空气和水一样。粮票是粮食的外在表现形式，那时出去买饭必须要有粮票，粮票是从粮本上取出来的，没了粮本，就没了一家人的饭碗。所以那时人死了就称为“交粮本”。粮本上显示了家里所能购买粮食的定量：小孩子 26 斤，干部 29 斤，工人 31 斤。有节余或要外出可以在粮店换成粮票，到外省出差换全国粮票，甚至还要单位开证明。在沒有多少副食的时代，家里节余的粮票不会很多，而且即使有节余也很可能用来换鸡蛋之类的副食，但相比之下，比钱要容易节省。

车、钱、粮票，有了这些，我就可以出游了，这就是今天所谓最基本的硬件吧。其实这一切都离不开父母的支持，但却又绝对不可能依赖父母。那个时候，旅游这个词是很新鲜的，而骑车旅游就简直是天方夜谭了。那时，旅游等于游山玩水，游山玩水等于资产阶级生活方式。追求资产阶级生活方式，这个帽子扣到谁的头上都不是闹着玩的，它会让人一辈子抬不起头来。大家都在备战、备荒，大家都在阶级斗争，你跑出去玩，仅此一条，就足以使我父母把我的梦给封杀了。但我毕竟还是孩子，并不知道旅游是“吃、喝、玩、乐”的一种，是追求资产阶级生活方式，并不知道出门是要开证明的，否则是要被有关部门收容的，并不知道那时的许多名胜古迹已作为“封、资、修”的残渣余孽被查封，我只知道我有一种渴望，那就是想了解外面的世界。

如果 1976 年没有发生那一场重大的历史事件，也许我可能也要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每天在“大有作为”的广阔天地为自己的温饱拼命劳动，忘却那个梦。实际上，我同许多同学一样，在初中毕业时已经办理了知青证。那时，知识越多越反动，读书确实无用。知识分子是个倒霉的阶层，人人都敬而远之。而早一年下乡，就意味着有早一年被招兵或招工的机会，做一个国营工厂的正式职工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事情。庆幸的是社会发生了转折，我因此没有下乡，而是继续上了高中，更值得庆幸的是我在高中一年级的的时候就踏上了通往大学的第二班车，糊里糊涂地成为了一个我当时并不想成为的大学生。77、78 级是大学生中一个非常特殊的群体，也是一个非常优秀的群体。我至今仍为我有幸加入这个行列而感到骄傲和自豪。在大学里，我属于小拇指，属于最小的行列。虽然少了同龄人的乐趣，但我却从这个群体中获得

了许多宝贵的东西。我不再觉得自己是一个小孩，这一自觉也得到了我父母的认可。我的行动更自由了，尽管在经济上我还没有独立，但经济上家里已不那么卡我了。而且，每到放假，我还能得到学校发给的一到两个月的生活费。于是我梦想成真的机会越来越近了。第一个暑假我在许多中学同学的知青点上度过；第二个暑假，我已经计划和一个中学同学骑车到北京去，由于同学因故不能去，而我当时的欲望还不是很强烈，所以没能成行。我在江苏老家，同我爷爷过了一个夏天。期间，我带着表妹、表弟去了一趟杭州，这也许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真正享受旅游的乐趣，也因此产生了了解外面的世界的渴望。更令人鼓舞和躁动不安的是我在报纸上看到暑假有人先行一步，开始骑车旅游了。我甚至有些愤怒，他们怎么敢用我的创意。于是当寒假来临时，我已经做好了充分的心理准备，当我的那位中学同学再一次因招工考试而不能前行时，我毅然决定单人独骑出动。

我开始计划了。说到计划，实际上是一种决心。寒假期间，各地的同学都回来了，对大学生来说，寒假是聚会交往的大好时机。除此之外，寒假几乎毫无意义。我对一些要好的同学讲了我的计划，抑或是决心。支持我的同学不少，特别是在外地上学的，我们之间更能引起共鸣。青年人的心是相通的，我们都有一种开阔眼界、增长见识的渴望。但父母那一关就不那么好说了。其实，我根本就没打算对父母说，因为就是有一千条理由，说上一千次，父母也不会同意的，而且以后肯定会对我严加看管，再想出去，就更困难。我也理解，父母所以不可能同意，是因为这一行为已经超出当时人们的思想意识和行为标准，别人没有做，我当然也就不能做了。这是传统中国人的思维定势。

求同伐异是中国人的传统心理，说起来已经有几千年的积淀了，标新立异是难以立世的。从孔子号令弟子们对不听话的学生樊迟“鸣鼓而攻之”，到秦始皇的焚书坑儒，从汉武帝时制定的“腹诽罪”，到宋明时期的女人裹脚缠足，人常会往人多势众的一边靠，和多数人求同。人多势众，即使没有道理也会有理，很少有吃亏的时候。就是有时吃亏，这么多人顶着，分到自己头上只有一小份。如果一个人要特立独行，就不一样了，不要说万一错了会吃大亏，就是对了，也不能保证不吃亏；在千辛万苦之后真的成功了，收获成功的手一下会变得很多，自己只能得到一小部分，大头都由别人得，甚至被原先反对自己、坑害自己的那些人拿去了，一想到这，人就很容易气短，就不想认认真真地讲道理，跟着人多的一面走就是了。这种价值取向导致尊者、贵者、富者、霸者成了社会生活的核心，人们纷纷向他们看齐，跟在他们后面走。这种现象从表面上看社会有序，生活安定，百业井然，人心平宁，一派升平景象，其实却总是潜藏着危机，因为作为核心和依附核心的人们都缺少真心、认同，而不过是一种

谋求功利的权宜之计。而长期趋附尊者、贵者、富者、霸者，使人们看重人的地位、身份、实力，看重权势、金钱和暴力，是非观念、法理观念、道德心和人的尊严就相应地淡薄了。这种心态使人性的积极面受到了严重腐蚀。从尊者、贵者、富者一面讲，求同、趋附所带来的吹捧与谄媚，销蚀了他们的良知与德性，同时软化了他们的智力与理性，把不少有用之才诱入了邪道。就连历史伟人毛泽东也难逃此怪圈。另一方面，从趋附者讲，对尊、贵、富、霸的谄媚、尊敬使他们变得少有尊严，更多的是盲从和奴性。随声附和惯了，就很少再去思考，于是智力下降，想象力消减，人变得平庸、虚伪。同时这种求同心态的泛化，一方面使人的思想和头脑成为多余，社会趋向木偶化；另一方面，求同的核心感又泛化，发展成了社会上大多数人的自我感觉。不仅尊者、贵者、富者、霸者认为自己是人们应该趋向的核心，就是一般的平民百姓，也常常以为自己的见识做法不会有错，别人也应该像他那样想、像他那样说，像他那样做，否则，就没有道理。但如果仅仅是求同倒也罢，关键是怎样看待“异”，是“存异”，还是“伐异”。可以说，今天，求同存异已经成为我们社会的共识，但这只是在改革开放以后、社会观念发展变化以后的结果。而在我们民族长期的心理积淀中，伐异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并且创造了各种各样残酷的伐异手段。发展到清朝，到了连头发也必须定于一尊，要么剃发梳辫子，要么杀头掉脑袋。鲁迅先生曾非常深刻地揭露和批判了我们民族的这一丑陋面。他形象地写道，一些猴子看到有的猴子胆敢站起来走，而不像它们那样爬行，就一窝蜂地上去将那只猴子咬死，从而维持了大家都在地上爬的局面。我不是那只胆敢站起来的猴子，但是我不能阻止别人把我当成不守规矩的猴子。因此，唯一的办法就是不让他们知道。

我不能让我的父母知道，如果他们知道，是绝对不会让我出去的。退一步讲，即使我能把父母说通，但考虑到他们周围人的闲话，他们也是不会让我这么做的。实际上，在我回来之后好长一段时间，很多人都认为我是一个怪人，有病，如果我头上没有一个大学生的光环的话，我真的会被他们列到“神经病”的行列中去。尽管如此，在好长一段时间，我还是经常要忍受那种令人不快的嘲弄的目光和让人厌恶的一种正常人对病人的居高临下的关怀。当然，我这么说，主要是为我当初对父母不辞而别做辩护。但我还是不能说服自己当初那种做法就是对的，因为我对父母带来的伤害是很大的，特别是在我有了孩子以后，我更无法想象，有一天我要用对与错的概念对孩子解释我的行为。我是不允许我的孩子对我这么做的。

其实，我的父母是很爱我的，而且对我有着充分的信任。我之所以敢不辞而别，正是建立在这充分信任的基础之上。我不是一个好孩子，但却是一个很

本分的孩子，不会出去惹是生非。那时的社会尽管很乱，打架斗殴的事经常发生，但那毕竟是一个封闭的社会，还有一种非常朴素的情感和道德维持。车流量也小，不测风云和旦夕祸福发生的可能性也不大。很少有家长为自己的孩子的丢失之类操心的，这一点和今天大不相同。那时的小学生是从不让父母送到学校去的，父母也根本没有时间去接孩子，孩子只靠自己胸前的那一小片钥匙回到家里。我从小就很少给家里制造麻烦，父母对我很放心，所以即使我一天两天不回家，我父母也不操心。一方面那时候没有电话，有时不能回家，也没有必要跑到厂里给门岗说上半天好话，让门岗用阶级斗争的眼光像戏弄小偷一般戏弄一番，再到偌大的车间里，在机器轰鸣的马达声中给父母请假。顶多是给邻居说一声罢了，有时连邻居也不在，只好不辞而别。另一方面，那时的住房很紧张，几代人同住一间房，我们偶然出去住一两天，家长也不反对。我们也都已经长大了，很多同学都已下乡独立生活，有时去他们那里看看，父母也支持。而我出去一般都是同朋友或同学一起去的，我所交的朋友也是那种很本分的，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嘛。实际上，父母那时都很忙，也没有时间管我们的事情。上大学以后，我就更自由了，过年期间同学聚会，玩晚了不回家，也是常事，父母也已司空见惯了。所有这一切，都使我能够很轻易地离家，等他们知道了也成为既成事实了。

决心下了以后，我就开始准备了。我打算在初七或初八出发，我觉得过了年以后，天气应该越来越暖和，同时父母那时也上班了，同学们也都见了，而初七距离开学的时间还有一个多星期，基本够用。在地点上，我考虑过三个地方，北京、西安和武汉，我最终选择了武汉。北京远了一些，而且在改革开放以前，进京还需要开进京的证明，改革开放以后，虽然开放了一些，但总怕万一有点什么差错，不方便。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因为是寒假，北京在北方，相对要冷，还是往南去好一些。没有选择西安也是考虑到同样的原因。同时，中国的地势西高东低，往西去实际上是在走上坡路。我毕竟是第一次单独出门，同时又是骑自行车出门，尽量把困难考虑多一些，尝试一下，有了经验以后再走得远一些。所以，我选择了武汉。武汉距离洛阳不远，大约 700 千米左右，我不知道我一天能骑多远，但我想 100 千米总还是没问题的，这样至少一个星期能到，再者，武汉有几个要好的同学，过去也曾邀请过我。关于交通工具，那时人们的交往范围很小，主要是在本单位，相对来说，我的好多同学分布在洛阳的四周，对自行车的需求大一些，所以假期期间，自行车基本被我独占。关于衣物，那时也没有那么多的衣服，对很多青年人来说，与其说比谁穿得好，不如说比谁穿得少，我也属于这类人，大冬天常常只穿一件绒衣。“文化大革命”时，谁要是穿得特别多，常常会被认为缺乏斗志，被当做小地主、小少爷。那时

虽然“文化大革命”已经结束，但那种观念却还有一定的惯性，作为一个男孩子，自然要逞英雄，今天想起来觉得非常可笑。记得几年以后，在偶然的一次活动中我遇到了我上业余体校时的教练，无意之中他谈到他第一次见我，是在一个大雪纷飞的日子里，我穿着露着大脚指头的鞋，连袜子也没穿，浑身冒着热气独自在操场上扫雪。他因此认为我很能吃苦，是个搞体育的苗子，可惜我没有搞体育。说得我有几分自豪，也有几分不好意思。我毕竟有些自知之明，知道自己能吃几碗干饭。所以在衣物上，我只是随身穿了一身运动服，外面罩一件棉袄，一套备用的内衣内裤，另外带了件雨衣，脚下穿的是当时比较时兴的篮球回力鞋，还戴了顶军帽。“文化大革命”时期，军人很吃香，穿军装也最时髦。那时的军装分干部服和士兵服，军干服四个兜，士兵服只有两个兜，谁能搞来一身正统的军干服穿上，那绝对是值得炫耀的事。穿军装当然也包括戴军帽，很多军人常常为帽子的被偷被抢而烦恼。进入20世纪80年代，这个风气已经渐弱了，但还有些惯性，而我为了冬泳方便剃光了头，当时头发还没有长好，所以搞了顶军帽戴上。在经费上，学校放假把20块生活费和20斤粮票发给了我们，我把粮票换成了全国粮票，又偷偷向同学借了20块钱。40块钱、20斤粮票就是我所有的经费了。为了省钱，我带了一个饭盒，里面有够我吃一顿的饭。一个大旅行包里空空的，却是我为自己准备的行李，除了修车工具有点分量外，简直不成样子。修车工具也只是一把螺丝刀、一把老虎钳、一把扳手。对我的车子，我基本还是放心的。那时没有假冒伪劣产品，我的车子是地地道道的上海产凤凰车，质量是有保证的。唯一使我不放心的是左脚蹬的销子，由于一次在保养车时，邻居的一个小孩把螺丝帽拿走了，当时为了应急，就使劲敲了几下，算是固定住了，但却使销孔变形，再上新销子就合不上缝，搞不好就摇晃，而且不容易整治。事实上，最后也正是这方面出了毛病，其他都是好好的，甚至连气都没有再打过。这一切准备好之后，我又在包里放了一本笔记本和一些信纸，以备路上写信或记东西用。书好像是没必要带，估计不会有时间看书，但地图是少不了的。关于照相机我考虑过，但那个时候借照相机的难度，是现在的孩子无法理解的，何况又是那么长时间，而且路上颠簸，也就没把它当成回事。是不是带上一把防身用的刀？考虑了一下，还是带了把小刀。一个人劫路不用刀也能对付，人多了拿两把刀也没用，只不过是为自己壮壮胆而已，了不起不走夜路就是了。我父母知道我骑自行车出动后，最让他们担心的也不是这些，而是怕我在路上遇到野兽。在国道上居然会想到有野兽出没，这在今天的确是笑话，而在当时很多人都是这么想的。熟人们也常常提醒我的父母，使他们因此更为紧张，几乎每天都处在一种焦虑状态之中。而我那时却没有那么悲观，我所担心的是如何别走错路，这在今天看来也不是

问题,但那毕竟是我第一次出门,外面是什么样子,我心里的确没谱。然车到山前必有路,活人还能让尿憋死,到时候总会有办法的。我属于比较腼腆一类的人,不喜欢问路,而且在当时即使问人,很多人也说不清楚。传统的中国人忽视精确,对中国人的这一面,胡适先生曾做过辛辣的讽刺。中国农村的“里”,是一个变量,你搞不清楚它究竟有多大。有在农村旅行经历的人常常都会有这种体验。我小的时候跟着大人去一个县城,开始问一个老农,到城里多远,回答是15里,走了半个多小时以后,又问另一个老农,回答却是20里,把我们搞糊涂了,路也没走错呀,怎么越走越远了?实际是两个老农对里的理解不一样。过去的中国人常常以经验来确定度量,在平路上一天能走120里,而走山路只能走80里,按照行走的困难程度来计算,120里的平路只有80里,反之,80里的山路则就是120里。山区中的人惯于缩短平地的距离,而平地的人也惯于扩大山路的距离,这也就是我们越走越远的缘故。其实不只是在距离上,在年龄、重量等其他方面也是一样。过去中国人计算年龄都是用虚岁,一个刚刚生下来两个月的孩子可能就已经两岁了,一个自称七八十岁的老人可能虚岁刚刚七十。所以不了解这一点,在广大的农村旅行很容易有一种上当的感觉,总觉得农村人不实在。我当时年龄尽管不大,但经常去乡下的同学那里玩,比较了解这些情况,所以我一般不太听信他们的话,只把它作为参考而已。我摸索出了一个办法,很管用,即每到一地,我就先找长途汽车站,那里有当地的交通图和令人信服的详细的里程表,根据交通图和里程表,我可以比较一下哪条路更近,从容地制订第二天的计划,走多少路,在哪里住宿等等。那时候没有今天这么多的交通旅游图,上面不但标有各旅游景点,而且还有里程。因此这种方法在当时也算是我的一种独创。当时,我对天气的变化并不关心,也不敏感。今天,每天收听收看天气预报,已成为我日常生活中的必修课,每天总是根据天气的情况准备衣服,安排生活。年轻时我对天气的变化十分迟钝。那几天,天气出奇得好,稍一运动就可以穿一件运动服,对运动非常有利,这种天气对我是一个鼓励。毕竟立春已经过了一个星期了,但是这种天气恰恰预示着天气可能发生骤变,因为乍寒乍暖是春的特征。有人常常以花红柳绿、万紫千红来赞美春,其实明媚娇艳的春常常给人以媚俗的感觉,使她远远比不上夏的热情和秋的成熟。春的本质应该是在它的乍寒乍暖的过程中,而不在于它的结果,每一次寒与暖的斗争,都显示出春的不畏严寒、不屈不挠、敢于抗争的精神。而每一次抗争的结果,总是春天越来越成熟,严寒越来越失败。因此,春天总是给人以希望,给人以生机,给人以启示。说不清楚为什么,在我过了30岁以后,我总有种立秋的感觉,由此也非常喜欢秋的成熟和斑斓,然而当我真正理解春的内涵时,我仍然觉得,春天是最值得赞美的。

二、风尘之始

睡了几天的懒觉，想早起还真不容易，一睁眼，已经是七点多了，我匆匆忙忙吃了饭，等待着父母去上班。碰巧那天父亲要出差，不像往常那样按时去上班，而是在家里等待同事叫他，这下可害惨了我，弄得我像电影里的喜剧演员，一会儿把行李放到这儿，一会儿把行李藏到那儿，总是想法躲着父亲。最后，终于算是把行李转移出来，挂到了车把上，骑起来就走。一刹那间，对自己的这一行动，是大胆，还是冒傻气，我也产生了怀疑，但是反正我是要出去了，这是一种不可遏制的欲望。我怀着一种不安的心情，把车骑到了离家稍远的地方，确认没有被父亲发现后，方才停车，把挂在车把上的行李取下，绑在后架上，然后便兴奋地、飞也似地骑了起来。那条路是我非常熟悉的，就在前一天，我帮同学买吉他回来，还走过这条路，而此时这条路却好像有了新的意义，就像我一样，精神一下抖擞起来。我想着前几天听一个同学讲，他骑车上邙山，去时顶风，只能走，回来时，顺风，连上坡也不用蹬。当天的天气预报是北风，想像着北风怎么着一口气把我吹到龙门吧。实际上，我是怎么到龙门的我自己都搞不清楚，我好像确实是踩着脚蹬到了龙门，但我觉得好像没费什么力气。当时的洛龙公路还很窄，路边两排树，绿化却很好，第一层是梧桐树，互相环抱，使公路变成了绿色的长廊；外面一层是笔直挺立的杨树，注视着田野，护卫着公路。那情景至今还给了我深刻的印象。然而，洛龙路是我多次走过的，毕竟不陌生，因此当我过了龙门时，我才真正觉得离开了洛阳，有了一种全新的感觉，我的情绪也有了新一轮的亢奋。我不断地注视着伊河滩上的树木、沟渠、麦田，一切都是那样有新意，仿佛它们真的同过去有什么不一样似的，特别是路边的一丛丛小杨树，在我眼里轻轻地跳跃，显得非常淘气，活泼。我觉得心里有一支歌。hello，你好。我最终却用英语说了出来。然后我像是受了什么启发似的，不断地用英语对自己说话，同路边的树木说话，好像我是在外国旅行似的，可惜我的外语词汇是那样贫乏，要不然我会一直说下去。但是我的思维却那样丰富，以至于我始终没有感到寂寞。路边的里程碑一个个在我身边飞了过去，我这才注意到，路边原来有里程碑，进而我又发现几乎每到一各路口，都有指向牌，这又大大超出了我的预料，看来一切将非常顺利。我这样想着，脚下特别轻快，不一会儿就到了一个叫水寨的地方。

水寨我好像来过，后来我清楚地记起来了，那是在几年前的一个暑假，我和三个同学一道去其中一个同学的姐姐下乡的地方。那天，我们以知青的模

样,像许多知青一样,没买票就上了火车。火车走走停停,整整走了一个上午,才到达这个叫水寨的地方。下了火车,不知从哪里冒出那么多知青,涌满了路口,等待着过往的汽车。那个年代,用一句不恰当的话说,知青是许多司机不敢惹的“路霸”,知青强行截车搭车,是司空见惯的,当然,这也需要一些胆量和技术,因为不是所有的司机都那么顺从,有些司机会采取各种方式斗智斗勇,碰上火气十足的司机或一些军车,矛盾是不可避免的,常常会动手动脚的。自然这同知青的数量是有量比关系的,没有哪个司机会笨到去惹一群小伙子的。而那天的情况正是这样。这么多人涌到路上,许多车自动就停下来了。尽管如此,我们这群人中的一个小伙子,还是站在路中间,当一辆空卡车过来时,他用非常熟练的手势把它拦住,然后我们非常默契地飞快地爬上了车。尔后,这辆公共卡车分别在不同的地方把不同的人送下了车。我们下车以后,还要步行,沿着田野,涉水,最后终于到了目的地。这时日头已经西落了,我们用在路上采的红薯叶下面条,没有油,没有酱油,只有一些盐,但我们吃得挺香。但对知青来说他们已经是腻味透了。为了改善生活,晚上,他们不知从哪里弄来了一些韭菜,搞了点油和酱油,腌了一下,算是第二天可以改善生活了。尽管是暑天,但是天黑下来以后,那里很凉爽,我记得对面有一座山,他们告诉我那是伏牛山,因为形状像卧着的牛,我仔细观察过,的确很像。回来以后,经常向别人炫耀。当然,后来我搞清楚了什么是伏牛山,绵延几百里的伏牛山,到那里几乎断了脉,至多能算上伏牛山的脚趾。那时我觉得那个地方非常偏僻,非常遥远,其实,那里离洛阳不过四五十千米,今天一个电话,两个小时就能见面。现代化的通讯和交通的确使这个世界变小了。回来的时候,知青用手扶拖拉机把我们送到了水寨,我们在水寨截汽车回到了家。想到这些,我倒有兴趣看看当年搭车截车的地方,我的确找到了,一切都没有变,就连墙上“毛主席万岁”、“备战、备荒、为人民”等等之类的标语都还在。这下,又使我有了许多感慨,一种老朋友相会的心情。留恋了片刻,我才又开始赶路。这时,我才发现眼前有两条路,我还不知道走哪条路呢,指向牌都在岔路口,乡镇里是没有指向牌的。恰在这时,对面从一条路上开来一辆汽车,从车的牌照上看,是从平顶山方向来的,但仅仅一辆车似乎还不能定论,于是我又等了一会儿,观看了其他几辆,结果肯定了我的判断。于是,我放心地上了路。其实,我完全可以问人,但我想试试自己的判断力,所以采用了这种方法。以后我也经常用这种方法,而且没有出过错。在当时流动很小的情况下,这种情况很少例外。不久我就发现了续上的里程碑,肯定没错了,我就加快了速度。

在约走了6千米后,我到了一个叫白沙的地方,在我的印象里,有好多叫白沙的地名。这个名字挺好听。我下了车,喝了点水,顺便问了一下路,便又

前进了。而这时我的第一个磨难就来了。

记得孟子好像说过,天将降大任于斯人,必先劳其筋骨什么的,反正那意思是说,人要想成大事,必先经历一些磨难,所谓好事多磨。中国古代的语言是有点毛病,说出来的和写出来的不一样,说出来的不能写到纸上,而写出来的用话去说,让人听不懂。所以,中国人学国语,从小学到中学,学了十几年,很多人还是写不好一封信。许多人说得头头是道,可是让他写就不行了,而又有些人写得尽善尽美,可是让他说又说不成个样子。所以中国人用在学语文上的时间较之其他任何课程都多。孟老夫子的话说白了,就是老天爷想让你成大事,得先摆治摆治你,看你是否经受得住。孟子的话,有一定的道理,开国皇帝都是九死一生,马上得的天下;任何真正的成就总是在经历了无数次的失败后获得的。有人羡慕明星的风采,但掌声的背后有多少辛酸?有人羡慕首长的地位,但权威的后面有多少牺牲?有人羡慕文学家的才华,但传世之作后面有多少挣扎?有人羡慕企业家的财富,但投资后面又有多少风险?一将成名的代价,是万骨枯换来的。不仅是成大事,其实,就一个人来说,没有失败和磨难的经历,是不可能真正成熟的。当然,成大事与受磨难之间没有必然的关系。但适量的磨难和挫折更能激发人的活力,所以日本非常流行一种挫折或磨难教育,在学校饿孩子一顿饭,大冬天让孩子穿短裤上学,大夏天让孩子晒太阳,看起来似乎不人道,但其中有一定的道理。话又说回来了,老天爷不可能看中我,让我干什么大事,没有必要来摆治我,我只不过是骑自行车出去玩,没有必要和我过不去,像唐僧西天取经一样历经九九八十一难。但是要做一件事,总要付出些代价的,否则也不会有什么成就感,所以,老天爷对我的第一个考验开始了。

过了白沙,前面出现了山路,我开始翻山了。同时,风也刮了起来,一阵一阵的,到了山下风更大,简直就是狂风了。在今天,遇到那样的坡,我会下了车子,慢慢推上去,遇到那样的风,我甚至都不出门。但那时,年轻气盛,积蓄了一个寒假的蛮劲使我自觉伟力无限,一个劲地往上骑。与山斗其乐无穷,与风斗其乐无穷,战天斗地向前冲的字眼好像出现在我的脑海,我甚至有些豪迈了。开始,我还能颇有兴致地观看山坡下插着红旗进行春耕的农民,平整的田野上几支红旗迎风飘荡,细小的人群在轻微地移动,很像当时的宣传画。但不久,狂风就吹得我难以招架,有几次险些跌倒,挑战来了。我使劲地握着车把,奋力下蹬,和风较劲(堂吉诃德也不过如此)。一次,两次,三次,风越大,我越较劲,我越较劲,风越大。但个人力量在自然界中是渺小的,我最终体力不支,被迫下得车来,不得不眯着眼睛,喘着粗气,躬腰俯身向上推,这时我发现推车上坡也是这样累,心想,上了坡顶以后,借助下坡的惯性可以轻松些。谁知上